



古玩言情才女

『桃之夭夭』、花火工作室捧腹推荐

青丝成雪，情劫如烟。一眼思慕，成就几世轮回？

天上掉下美男子？骗子！被千年宝刀附身？低调！
良家少女悲催逃爱路囡囡喜事爆笑江湖
诠释以守为攻恋爱至高境界

尽享不
抱福？是
拥人之福？
左齐是狼
右是虎！

怎渡，怎渡，
谁来救助

逃爱上上签

TAO. AI SHANGSHANGQIAN
英雄不问出处，流氓不看岁数，容貌平平
小村姑，也能玩转武林抱得美男归！

静静爱 著



逃爱 上上签



TAO. AI
英雄不问出
小村姑

SHANGSHANGQIAN
流氓不看岁数。容貌平平
也能玩转武林抱得美男归

静静爱 著

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春风文艺出版社
·沈阳·

© 静静爱 2011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逃爱上上签 / 静静爱著. —沈阳: 春风文艺出版社, 2011.12
ISBN 978-7-5313-4145-1

I. ①逃… II. ①静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254604 号

逃爱上上签

责任编辑 王 平 王晓娣
责任校对 张 斌
装帧设计 黄 梅
选题策划 花火工作室
特约编辑 冯 娟 郑 丹
幅面尺寸 145mm×210mm
字 数 160 千字
印 张 8
版 次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
印 次 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出版发行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 (集团) 股份有限公司
春风文艺出版社
地 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
邮 编 110003
网 址 www.chinachunfeng.net
购书热线 024-23284393
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

ISBN 978-7-5313-4145-1

定价: 16.80 元

常年法律顾问: 陈光 版权专有,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: 024-23284029
如有质量问题,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 联系电话: 0731-88387871



序

话说我真是超级喜欢花雅的性格，当初是想写一篇虐恋的古言，女主角性格沉稳冷漠，被妖刀附身随即无法控制自己的心智，常常会从一个柔弱的女子变为杀人不眨眼的魔头，让人心惊胆战。想的时候心潮澎湃，可是写的时候总觉得有些沉重，速度也很慢，文中充斥着阴谋诡计，让我自己的心情都有些压抑了，写了开头以后，自己思考了许久，突然心血来潮，推翻了之前的设定，把女主改写成了一个大智若愚的可爱小丫头，这样写起来顺手了许多。

于是如此写下来，在没有大纲、没有具体构思的情况下，只想到了一个开头，就洋洋洒洒写出了这么一篇和我以往风格迥异的故事，写的过程中好几次自己都忍不住笑，觉得心情都变得异常轻松。花雅真可谓是个活宝，有朋友说她是腹黑加天然呆，我觉得特别贴切。甚至还有熟悉的读者问我，作者，女主角是你的性格吗？如果你写的就是你本人的性格，那我就太爱你了。哈哈，我当然没有这么可爱，花雅只是我截取自己性格中偶尔出现的一个小分支来放大。

我写文很在乎人物性格，只有去写自己喜欢的性格，才会觉得过瘾。不过我总会被笔下的人物所影响，因为花雅的缘故，在写的时候我觉得自己好像也变得比以往更可爱了。这篇文带有魔幻色彩，不知道为什么，每次写古言都很喜欢带一些魔幻的东西，觉得这样写起来可以天马行空，想写什么就写什么。

大概和我水瓶座的天性有关，喜欢自由，不喜欢被束缚，所以如果真的用历史框架去写古色古香的文字，要尊重的东西太多，写起来就会觉得有很多条条框框局限自己，还是幻想系的故事更富有想象力。以前写得最

多的是比较华丽的青春故事，大部分都是注重逻辑的报复类型，城府颇深的美丽女主和伪装才能一流的腹黑男主，实在没想到自己也能写出这种风格轻松的爆笑古文，希望大家在看的时候也能够心情愉悦。

稍后还要给猫咪喂食，对了，楼下有五只野猫，三只白色、两只黄色，它们经常在一个矮矮的平房楼顶慵懒地晒太阳，非常可爱，有几次家里煮了排骨就会丢在猫咪经常出没的天台上，然后看到它们如同离弦的箭一样冲过去吃排骨。

前几天我在美食展销会上买了一大袋鱼丸和牛肉丸，煮熟以后一个个用力丢在天台上，于是猫咪就会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从四面八方冲过来，争夺着香喷喷的鱼丸。有的会先用爪子拨弄圆滚滚的丸子，和丸子玩成一团，最后白丸子在地上都滚成了黑色，我以为食物不合它们的胃口，没想到玩了一会儿了，它们蜷缩在阳光下满足地吃掉丸子。开始的时候猫咪们并不知道食物是从哪里飞过来的，在我丢了几次之后，它们渐渐地发现，于是每当我给它们喂食的时候，有一两只白猫就会盯着我的方向，翘首以盼。

我不确定它们能不能看到我，因为距离还是蛮远的，但是看着它们既无辜又期待的小脸，真恨不得抓到手里揉一揉，实在是太萌了！有一两次我力气不够，丸子没有落在天台上，猫咪们奔到边缘却找不到吃的，神色迷茫而失落……还有一次，那只黄猫飞奔过去抢丸子，结果脚下一滑，摔了个四仰八叉，我站在窗口大笑，不过它真的很坚强，爬起来叼住丸子，好像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过一样，果然动物不像人类那么爱面子啊！其实我自己从来没有养过猫，因为小时候朋友家里有一只凶悍的猫咪，朋友对我说这只猫咪很乖巧，让我伸手表示友好，我怯怯地伸出手，那只猫咪忽然一口咬住我的手，牙齿无比尖利，我的手指至今还留着一个白印，现在想起来都心有余悸。

当然，如果我的记忆里没有这段关于猫咪的阴影，大概我会有很多猫咪朋友了吧。写了这么多，会不会有点无聊呢？没办法，编辑要我写段生活趣事当引子，我想了很久，像我这样的宅女似乎没什么惊天动地的趣事，只好写一些很小很简单的事情，不过还是蛮开心的，希望大家也一起分享我的开心，祝大家阅读愉快。

序001

第一章：被美男追杀算不算艳遇001

他的叹息声太好听了，让花雅差点陷进旖旎的梦幻中。耳边传来少主温柔的轻笑：“既然如此，我就派你去水月庄救温棠，若是能救回她，直接连升你七级，来前院做我的贴身丫头。若救不回她，你就自行了断，别让雾影轩的人知道你在这里，否则有你出现的地方，就有雾影轩的追杀令。”

第二章：只手遮天的俊美庄主017

那个武功高深莫测的庄主居然会来这里，这可是他最讨厌最嫌恶最不屑的地牢啊！谁都知道他有洁癖，从不会走近感觉不干净的地方。即使是对战，他也可以打得对方断手断脚，自己不染半点血腥。然而此刻，他却气定神闲地走过血泊，蓝衣雍容华美，气质高雅超脱。没错，他就是镜月耀！让朝廷忌惮，让武林畏惧的水月庄庄主镜月耀！

第三章：她的脑袋值千两黄金033

镜月耀伸出手，花雅傻乎乎地将手递给他，镜月耀握住花雅柔软的小手，一把将她拉入怀中，在她耳边轻声细语：“当我疾风队的副队长吧，御阳城是不归朝廷管的。雾影轩的风也吹不到这里来。”

第四章：翠鸟林里的绝美男宠051

一只淡绿色的蝴蝶飞向花雅，翅膀上的花纹鲜艳美丽。花雅准备装淑女，她踮起兰花指，想要蝴蝶停在自己手指上，再摆个姿势显摆显摆自己的“出尘脱俗”，给这个绝美异样的男子留下一个好印象。男子见状，小声提醒花雅：“姑娘，这是绿蝶。”停顿了一下，低声道，“它们是吃人的。”

第五章：我不该对他有非分之想069

“不过呢——”慕洛微微俯下身，轻轻捉住花雅的手，在她耳边温言软语，“你拿笔的姿势不对，应该这样。”慕洛柔软的肌肤触到花雅的手背，如同一片羽毛轻柔地落在海平面上，他带着淡雅馨香的气息氤上花雅敏感的耳垂，拨乱她鬓角细碎的发丝，花雅只觉得自己的心脏扑通扑通剧烈地跳动，几乎就要跃出胸腔。

第六章：小骗子的苦肉计087

“花雅，如果你背叛了我，我是不会放过你的。”

镜月耀转身，朝院外走去，冷风卷起他华丽的长袍，银蓝色长发在风里纷飞，如一只残破的蝶。他的气势有着与往常不同的冷肃，竟让花雅心中隐隐畏惧。

第七章：选择我还是选择死103

慕洛的声音依旧是那么好听，仿佛一朵开得绚烂的花，可那字字句句，却残忍得像生了毒蔓的荆棘，将毒悄悄地沁入花雅的心脾，花雅闭上眼睛，听到慕洛的声音从崖上传过来，仿佛自遥远的云端而来，却又异常清晰。他说，你应该感到荣幸，是我亲自取你的性命。

第八章：我以为你是来报仇的117

慕洛蹲下身，轻轻挑起花雅的一缕头发把玩，他身上有清雅的花香氤氲在空气里，淡淡的笑容如飞雪清幽，然而他的话语，却狠绝到了极致：“你居然没死，呵呵，有意思。不过，我并不介意再杀你一次。”

第九章：你暗恋我啊131

“你难道不想知道我为什么没死吗？你肯定不敢相信，我从山上掉下来的时候以为我死定了，没想到有一朵云接住了我，然后一个仙子出现在我面前，告诉我，我是这个世界的救世主，我的使命是拯救天下苍生……”花雅说谎从来不打草稿，只是今天这个谎太离谱了，慕洛完全没有想听下去的欲望。

第十章：他居然金屋藏娇145

水晶棺里竟然睡着一个男人！他闭着眼睛，脸色异常苍白，却又清透澄净，淡粉色的唇瓣有些干涩，漆黑的睫毛微微翘着，银白的发丝长至腰部，柔顺极了，仿佛月华初生，韵致淡雅，几片零落的花瓣如星辰般散落在他身上，点缀了他倾倒众生的美丽。

第十一章：演技超一流的腹黑少主161

“我只是不希望有人伤害到她。”慕洛语气温和，纯白的折扇上画着栩栩如生的梅花，映衬得慕洛气质如玉，高贵洒脱。他淡淡地看着镜月罹，墨色的眼睛深不见底。微风从打开的窗户吹进来，掠过慕洛乌黑的发丝，宛如仙人。

第十二章：我早该把你吃了177

阴冷的风吹起慕洛白色的面纱，樱花般莹润的唇瓣在白纱后若隐若现，隐约可以看到他嘴角那抹邪恶的弧度，明明恶意十足，却有着少见的高贵冷冽，仿佛他此时做的是锄强扶弱的大善事，如此正义凛然。

“我真想亲眼看着你的头颅从脖子上掉下来，鲜血喷涌，衣袂妖艳，一定很好看，对不对？”

第十三章：我不会将她拱手相让193

花雅在梦里梦到许多温柔善良又好骗的美男，每当美男准备献身的时候，花雅就会想到慕洛那张绝美的面孔，于是在梦里也会义正词严地告诉美男：“我是不会接受你们的，我永远对我们家少主专一到底！”当然，这些梦话全部被慕洛听到了。他挣扎许久好不容易有了睡意，却总是被花雅一惊一乍的大喊吓得睡意全无。

第十四章：你懂什么是爱吗211

翡翠楼二楼的竹台上，慕洛倚窗站立，纯白色的锦衣在风中猎猎飞舞，衣袂飘逸如三月烟花。他抿着嘴，望着楼下互诉衷肠的花雅与镜月罹，眸底漆黑如一潭深不见底的冰泉，就连极了解他的风魄也无法猜透少主此时究竟在想什么。

第十五章：这个媳妇真不矜持229

她心思简单，仿佛一道至纯的清泉，让他紧绷的防备也渐渐松懈下来，在水月庄的那段日子其实很舒服，虽然慕洛满脑子都在想怎么杀掉花雅，可是时间久了，花雅的影子竟然一点一点侵袭了他的心。他没有爱过谁，他不知道为什么……



第一章：

算被
不美
算男
艳追
遇杀

花雅觉得，自己大概是最倒霉的人了。

她在悬崖下面搭房子，只因为想救个美男发展发展艳遇。

据说身份尊贵的美男们跳崖又死不了的机会是非常大的。就算救不到美男，救个公主也行啊，把公主送回皇宫，她肯定可以吃香的喝辣的，没准还能找个王爷发展一段惊世之恋，可是上天似乎注定她与荣华富贵没有缘分。

她守株待兔等了几个月都等不来美男，只是心里有小小的不满，对着老天爷说了几句抱怨的话，就被一把从天而降的大刀从胸口穿过去，差点没命。

所谓“人在做，天在看”。

活了十六年的花雅，第一次信奉这个真理。

“姑娘，姑娘！”朦胧中似乎有人在摇她的身体，花雅的眼睛睁开一道缝，迷迷糊糊地望着眼前的人。

一袭深蓝素衣映入眼帘，黑发如瀑，星星点点漫过花雅的脖子，让她的身体连同心脏都酥酥麻麻的。

是美男，是她朝思暮想，以身犯险的美男啊！

花雅的眼睛立刻睁大，像两颗核桃一样直愣愣地盯着对方。

“姑娘，你在这山崖下，有没有看到一把刀？”

没有！

花雅毫不考虑，然而她嘴里蹦出来的话完全不是她的心声：“你说的是不是一把通体漆黑，器宇轩昂，威风凛凛，牛气冲天的宝刀？”

美男惊喜地望着她：“是啊姑娘，你看到了？那把刀现在在哪里？”

没有啦！本小姐眼里只有美男，哪里会看得到一把笨重丑陋的破刀。

“看到是看到了，但是刚才突然出现一群黑衣人，把刀抢走了。”

见鬼了，她何时看到了一群黑衣人，仔细想想，她刚才似乎真的被一块破铜烂铁砸个半死，可是那块破铜烂铁到哪儿去了呢？

花雅低头观察自己，沾满草屑的布料上连一道破损都没有。

“黑衣人？”美男似乎很惊讶，“姑娘您可否告知在下，他们去了哪个方向？”

“就是那里，”花雅纤手一指，小声嗫嚅，“他们个个长得像牛鬼蛇神，凶神恶煞，要不是壮士赶来，他们差点就要把我灭口了。”

美男抱拳：“谢姑娘，后会有期。”

啊！我的美男，你还没留下尊姓大名呢……

花雅想扑过去抱住这苦等几个月总算等到的美男的腿，可是却发现自己动弹不了，她保持着僵硬的笑容，与美男挥别。

为什么？

她今天到底是怎么了，为什么想的和说的做的都不一样？

直到美男的身影被夜色彻底吞没，花雅才能控制自己的双腿，她一边以兔子的速度狂奔，一边大喊着：“壮士啊、恩公啊、大侠啊、兄台啊，我的美男啊！你怎么能那么狠心，刚才那话分明不是我的真心话，还说什么后会有期，你连我姓甚名谁，家住何处都不知道，骗人也不带这样骗的吧！”

远处没有美男的回应，只有几声狼嚎与花雅的声音相互辉映。

声明一下，花雅不是花痴。

她这样做只是为了女人与生俱来的尊严。

要知道在这荒郊野外遇到一个女人是多么不容易的事情，可是她辛苦盼来的第一个雄性生物却对她没有半点觊觎，询问完那把破铜烂铁的下落就潇洒离去，这不明摆着讽刺花雅没有魅力吗？

虽然花雅是真的没有魅力，但这话放在心里就行了，谁敢明目张胆做出来。

没错！

花雅相信，这世上并不存在什么宝刀，刚才那个男人只是为了践踏她的尊严而编出了一个谎言。

哼，看他獐头鼠目尖嘴猴腮的样子就知道他不是好人！

花雅一脸愤怒，记忆里美男俊朗的五官被她想象成隔壁街身高不到四尺，长相猥琐，年逾三十还没娶妻的卖臭豆腐的王大麻子。

“你以为你两条腿能追得上人家的轻功吗？”耳边传来一声讽刺。

“要你管啊……”花雅不满极了，可当她想起这里只有她一个人的时候，最后一个“啊”字突然变了调。

“谁在说话？”花雅谨慎地看了看四周，除了风吹芦苇的动静外，再无其他。

“还能有谁，我就是那把江湖上人见人抢、花见花开，号称打遍天下无敌手，有着辉煌历史与优良血统，被武林各路人士争夺不休的宝刀。”

扑通一声，花雅跌了个狗吃屎。

怪不得她刚才那么不对劲，原来是这个家伙在她身体里为所欲为，让她失去了和美男发展艳遇的机会。

好半天花雅才爬起来，擦了把沾满草叶的脸，酝酿了一下想说的话，接着，强装镇定，严肃开口：“刀兄，我们无冤无仇，你何故要破坏小女子的大好姻缘。我等个美男我容易吗……”

花雅好不容易控制住自己想要破口大骂的冲动。她越想越觉得委屈，可她体内的刀魂却很不以为然：“要不是我，你在这里等五百年也等不到美男，这样吧，我们做个交易怎么样。”

“什么交易？”

“就让我在你身体里住上一段时间，我保证，和我在一起你天天都得到美男！”

“真的吗？”花雅吞了一口唾沫，双眼放光。

“没错，只要你不介意他们的目的是追杀你。”

“不介意，不介意！”花雅压根儿没有听清楚宝刀在说些什么，她脑子里幻想着自己每天被一群美男包围着，有人给她端茶倒水、洗衣做饭、揉肩捶腿、情话绵绵，总之要多销魂有多销魂。

“成交！”宝刀的话说完不到五秒，花雅耳边就传来熟悉的声音，

“姑娘，我们又见面了。”

真他娘亲的准啊！

花雅花痴地转过头，看到刚才的美男正注视着她，一双狭长的眼睛如夜色般漆黑，却没有半点笑意。

“壮士可是来问小女子芳龄多少，成亲没有？”花雅激动地扑过去，两只眼睛闪闪发光。

“在下照着姑娘指的地方查找，并无黑衣人的踪影，”美男对花雅的话视若无睹，冷声道，“烦请姑娘随在下走一趟，和我们少主说清楚缘由。”

“走一趟？”花雅吞了口唾沫，看着四周不知何时冒出来手持长剑满脸杀气的蒙面人，她身体抖动的幅度越来越大，“您认错人了吧？壮士，我们这是第一次见面啊，什么黑衣人什么破铜烂铁我通通不知道。”

可惜没人听她说什么，美男一声令下，她就被一个胖子夹在了腋下，随着一群蒙面人风驰电掣般地在竹林中穿行。

花雅闻到一股很浓很浓的汗味。

花雅同时又闻到为了掩饰这股汗味而喷上去的很香很香的味道。

这两种味道加起来，形成了一种叫做狐臭的刺鼻气味。

她被这恶臭熏得晕头转向，脑袋里噩梦横生，被丢进雾影轩大厅的时候，花雅已经只剩下半条命。

“少主，麒麟刀掉下山崖，下落不明。属下奉命追查，只看到山崖下有座小木屋和这个丑姑娘。”

谁是丑姑娘！

花雅挣扎着想站起来，双腿一软又跌了个狗啃泥。

“那你何不继续追查下去，把这个丑姑娘带回雾影轩做什么？你也看到了，她一没内力二不会轻功，我相信她没那么聪明，可以在你风魄的眼皮子底下偷藏麒麟刀。”

帘纱后的声音慵懒中带着醉人的诱惑，温柔中透着迷离的清润，仿若骄阳下甜滋滋的泉水。

“少主，她告诉属下有一帮黑衣人抢走了麒麟刀朝东南方向逃跑了，但属下随即赶过去却发现东南方向根本无路可走，而且属下也问过

路上的樵夫，从未看到什么黑衣人，除了几只野猪外，连一点风吹草动都没有。”

花雅吞了口唾沫，心里狠狠骂起那把在她体内假寐的妖刀。

刚才它倒是说得欢，一见处于下风立刻没了嚣张气焰，早知如此，它刚才控制她的身体时，就应该把一切做得天衣无缝！

“她告诉你假消息？为什么呢？”少主似乎很疑惑，他的声音不轻不重地从纱帘后飘过来，轻飘飘地传进花雅的耳朵里，“她那么蠢，一点都不像会耍心眼的女人。”

“大侠，您能不能不要反复强调我不够聪明，这种事情你知我知就好了，知道的人太多，不是件好事。”花雅小心翼翼地朝风魄看过去，眼里闪动的是想要把所有知道秘密的人通通杀光的寒芒。

风魄若无其事，大拇指的指尖微微挑了挑剑鞘，腰间的宝剑出鞘几分，寒光迸射，杀气四溢。

花雅立刻像蔫了的黄瓜一样垂下头，不敢多言半句。

轻笑声如珍珠坠地，清脆悦耳：“我是在帮你呀。如果你不喜欢，大可承认你是心机深沉、毒如蛇蝎的女子，这样我稍后将你灭口，也不会忘记在你的墓碑上为你正名。”

“灭口？还是不要了吧……”花雅的声音越来越小。

“那你老老实实告诉我，你看见麒麟刀没有。”

“我也不知道，我正在山崖下散步，突然听到头顶呼呼风响，刚抬头看过去，就被一把长得像刀的大铁块穿胸而过。”

花雅偷偷看到风魄平静无波的双眸，分明是不怎么相信她的话。

她连忙陪着笑，顺便用言语小小地贿赂了一下对她的证词有着重要作用的风大美男。

“我醒来的时候，只看到风流倜傥、卓尔不凡的风大侠问我有没有看到什么东西，我迷迷糊糊的，也不知道和他说了些什么，他就走掉了。接着我就莫名其妙地被抓了。”

实践告诉花雅，真话和假话混着说，比较不容易被识破。

“哦？”少主低笑，“你说你被麒麟刀砸中？”

花雅感觉到纱帘后有目光打量着她干瘦的身体，她下意识地抱住胸

口，引得风魄一声鄙夷的轻哼。

笑意突然收敛，依旧是温雅的语气，却有一种令花雅浑身发抖的冷然：“你知不知道麒麟刀可以穿山劈石，化尸为粉。而你浑身上下完好无损，怎么会被麒麟刀穿胸而入。”

“我也不知道原因啊，或许是妖，呃，宝刀在砸下来的时候因为某种无法解释的神奇原理突然变小，所以没有留下太大的伤痕……”花雅依旧掰着手指信口雌黄，丝毫没有察觉危险离她越来越近。

“风魄，脱下她的衣服，我要验验她身上有没有伤。”

“是。”风魄走向花雅，用嫌弃的目光看了看她，扬起手，不知道用了什么邪功，瞬间便将她的外衣剥下。

花雅穿着一袭白色里衣，傻乎乎地站在风魄与少主之间，她低头看了看自己一直想要隐藏的趋于平面的丢人身材，又抬头看了看面前没有半点邪念目光正直得像有着断袖之癖的风魄，良久，总算弄清楚了一个事实——

她要被人看光了！

“你们这两个禽兽！要对我做什么不轨的事情？”

花雅连滚带爬，用这辈子最快的速度到达距离风魄最远的地方，抱住一只腿颤颤巍巍地控诉。

“我倒是想问，一个姑娘死死抱住一个禽兽的腿，到底是想对禽兽做什么不轨的事情呢？”带着笑意的声音在头顶响起，轻柔如月光映照在波光潋潋的碧水湖中。

花雅的骨头都僵硬了，她的汗毛倒立，额头冷汗涔涔。

完了，完了，她居然冲进了纱帘里，这可是禁区啊！

她缓缓抬头，一把匕首突然抵在她的脖子上，刀柄微挑，尖锐的利刃刺入花雅的肌肤，挑出一丝绯红的血线。

“别抬头。”淡雅如风的声音，清浅地划过耳畔。

“是是是！”花雅吓得连大气都不敢出。一定是他容貌丑陋，才喜欢躲在纱帐后，让他的美男手下为他卖命，既然少主大人说不许抬头，花雅也不敢有半点违抗，更何况她吓得双腿打战，根本对少主的模样没有丝毫好奇。

“风魄，”少主云淡风轻地吩咐，“把她拉下去，派人严加看守，麒麟刀若是被她藏了起来，跟着她定会有收获，另外再派一队人去山崖下搜查，我就不信麒麟刀有翅膀会飞了不成。”风魄遵了命，将花雅丢进柴房，待风魄离去，花雅身体里那个欠扁的声音才慢悠悠地响起来：“就知道你靠不住，连个谎都编不圆。”

“你好意思说！要不是你开始讲得漏洞百出，我会被怀疑吗？”花雅听到妖刀的声音就愤怒得想喷火，“都是你，害我没了美男，没了我的小木屋，现在被关在这个鸟不拉屎的柴房，还有什么前途！”

花雅话音未落，有一坨黄色的屎落在她的鼻子上。像是反驳她的话语，头顶还传来扑扇着翅膀的声音。

花雅深吸一口气，抬起头恶狠狠地盯着屋顶，三只乌鸦站在横梁上，褐色的眼睛里迸射着对花雅毫不掩饰的鄙视。

她敢保证，在她这平淡无奇的十六年里，从来没有像今天这么倒霉过！

花雅捏起一片叶子，嫌弃地擦去鼻子上的糊状物体，趴在小木窗上向外望。

这雾影轩还真是大，一眼望去可以看到远处的林木假山，亭台楼宇。若是能在这样的地方当个小丫鬟，花雅死也无憾啊。可惜，她现在是偷藏麒麟刀的头号嫌疑犯，随时都有送命的可能，哪里还有闲情逸致瞎想。

“妖刀，妖刀，”花雅偏着脑袋问道，“你为什么会掉下山崖，那个少主又为什么那么急着找你？”

“我是宝刀，宝刀！”妖刀不满地嚷着，可是花雅压根儿没有在意它说什么，她托着下巴，兀自说：“这雾影轩到底是做什么的？那个少主又是什么身份呢？”

“好吧，我宝刀不记丑女过，你的问题我依次回答你。”妖刀清咳两声，“本刀的威力想必你也是知道的，得麒麟刀者得天下，江湖上凡是强者都在争抢本刀，但是本刀已经厌倦了打打杀杀的生活，本刀想要过闲云野鹤，浪迹天涯的日子……”

“说重点！”花雅毫不留情地打断了妖刀的自我幻想。

“呃，是这样的，”妖刀立刻乖乖地回答，“这雾影轩是个情报组

织，少主武功高强，身份神秘，被江湖尊称‘十一公子’。”

“那个少主，是不是很丑？”这个问题才是花雅最在意的。

“除了他的心腹之外，没人见过他长什么样，大概这样比较方便他在江湖上行走吧，毕竟雾影轩名声显赫，若是泄露了身份必定会有诸多不便。”

“哦，”花雅似懂非懂地点点头，突然又想到了什么，顿时来了兴趣，“叫你妖刀太麻烦了，反正我们已经成了一根绳子上的两只蚂蚱，不如给你起个亲昵的小名，方便我们沟通。”

“叫、叫什么——”妖刀突然有种不祥的预感。

“嗯，我想想，”花雅心情好极了，她想得很认真，“反正你也就是块破铜烂铁，小破、小铜、小烂、小铁，你任选一个吧。”

妖刀突然有种想要自我了断的冲动：“我能自己起名吗……”

“不行！”花雅毫不犹豫地拒绝了它，“你自己起得太复杂了，我记不住！”

看来少主说得没错，花雅就是个不折不扣的蠢女人，她连记一个名字都懒得动脑。

妖刀权衡了半天，把心一横，终于下定决心：“那就小铁吧！”

那四个白痴至极的名字，貌似只有“小铁”听起来不那么傻。

花雅无比兴奋：“好，叫小烂，就这么说定啦！”

“……”她不是让它选吗？她都直接给它定了名，还要选什么！

它不满！它不满！它不满！！

小烂想要发火，花雅突然兴奋地说：“快看快看，柴房外走过来一个美人！哇哇哇，你看那似透未透的轻纱，玲珑小巧的绣花鞋，窈窕纤细的腰肢，大如木瓜的双峰，啊，我想流鼻血啊！”

“在哪儿，在哪儿？”小烂迫不及待地开口。

花雅擦了把汗。

好险，终于把小烂的注意力转移过去了。

木窗外，一个女子渐行渐近，胸前的雄伟随着她的步伐起起伏伏，一头乌丝浓密柔顺，雪白的脖子露出大半截，看得小烂的刀身发麻，它不由自主地吹了个响亮的口哨，女子转过头来瞥了花雅一眼，洒糟鼻上一

对炯炯有神的绿豆眼满含着对花雅的蔑视，香肠嘴吐出一口痰，随即扬长而去。

花雅表情僵硬，小烂沉默良久，讪讪地吐出一句：“真晦气，她长得比你丑。”

“你说什么！”花雅张牙舞爪，“你要是敢从我身体里出来，我就打爆你的头！”

门锁突然响起来，接着柴房门被打开，进来一位真真正正的美人，她施了个礼问道：“你就是风魄说的丑姑娘吧？少主说了，先留你在后院做些粗活，我叫温棠，是雾影轩的中级员工，对了，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少主不准备杀她了？花雅差点蹦起来！

丑男就是心地善良啊，她做牛做马也要……呃，报答就算了，有机会她会给少主夫人清理浴池，打扫马厩，一定尽到一个无辜小丫头的终极职责！

“我叫花雅，”她屁颠屁颠地道谢，“美女姐姐，帮我转告少主，花雅谢少主人恩大德！”

“嗯，我会的。”温棠点点头，将花雅的名字写在家中那本《随时可处死嫌疑犯》的小册子上。

花雅开始了一个粗活丫鬟的无聊生活。

早晨跟着一帮香肠嘴丫鬟去洗衣房洗衣服，看着众多长相大同小异的女人们争风吃醋，打闹不休。

中午与一帮绿豆眼丫鬟围坐在一起吃饭，顺便听着她们用粗俗的语言意淫包括风魄在内的数位美男。

下午与一帮蒜头鼻丫鬟清扫院落，看着她们抠鼻子的抠鼻子，翻白眼的翻白眼，兴致勃勃地讨论着三姑六婆的风流韵事。

春去秋来，落雪苍茫，花雅年老色衰，人老珠黄，再也没有希望勾搭上传说中的美男……

“喂，你发什么呆呢？”一个胖女人纳闷地问手持扫帚一脸愁容的花雅。这个干瘪的小丫头才进雾影轩几天而已，就摆出了一副嫁不出去的老姑婆嘴脸。这让她们这些真正的老姑婆情何以堪！

“啊，没什么没什么！”花雅连忙将流连在脑海中的噩梦狠狠挥去，

对胖女人说，“我只是回首了一下过去，展望了一下未来。”

“莫名其妙。”胖女人撇撇嘴，又谨慎地望了望四周，压低声音问道，“你见过少主了？”

“嗯。”花雅不明所以地点点头，望着李大虫。

忘了介绍，胖女人叫李大虫，“大虫”象征虎，是个很威风的名号。

“真羡慕你啊！”李大虫胖胖的脸颊泛起一抹羞涩的红晕，“少主有时候几个月都不回来一次，我在雾影轩待了五年，也没见过少主的真面目，没想到你刚一来，就被少主招去面谈。”

“别提了，”花雅摆摆手，郁闷至极，“我只是隔着纱帐看到一个模糊的影子，连他长什么样都不知道呢！”

“这就对了！”李大虫颇为老练地说，“只有少主的心腹可以近他身，若你见了少主的真面目，又不是他的心腹，你现在早没命待在这里了。”

花雅觉得浑身发冷，她开始庆幸她当时没有将脑袋再多抬一寸，不然说不定连眼珠子都被剜了去。

丑又不是错，干吗这么怕人看呢。看了看李大虫，虽然长得麻辣了一点，照样自信满满地招摇而过，该抛媚眼就抛媚眼，该扭腰甩臀就扭腰甩臀，这样才活得有声有色嘛。

“说起来，三年前我曾有幸听过少主的声，温柔清润，如珠落银盘，绕梁三日，余音不绝啊。他一袭素净白衣，高贵超脱，只是浅浅背影便勾去了多少女子荡漾的春心……”李大虫陷入回忆，鼻尖上一颗大痣被金色的夕阳笼罩起来，黑毛泛着璀璨的金光，仿若重回童年般青涩宁静。

看来李大虫看的黄书也不少，把上面形容那些谪仙般的公子哥儿的形容词一字不改地换给了少主。

这要是被少主知道了，该多么感动于她的忠心啊！

“大虫姐，你是不是对少主……”花雅猥琐地挑了挑眉毛。

“啊呀，被你看出来了！”李大虫拿出一张翠绿的手帕遮住红扑扑的脸蛋儿，娇嗔道，“心里知道就行了，干吗说出来，人家都不好意思了。”

花雅觉得有什么东西在胃里翻滚，她捂住嘴，把涌上来的酸味狠命地